

我国五年内将吸收外商直接投资 750 亿美元

世界银行发布报告指出,在预计流入发展中国家的2500亿美元FDI中,中国将占30%

◎本报记者 袁媛

世界银行日前发布《中国利用外资的前景和战略研究》报告指出,2006至2010年期间,在预计流入发展中国家的2500亿美元外商直接投资(FDI)中,预期中国将占到30%左右。

由于中国较为良好的投资环境、低廉的工资和近几年来国内市场的迅速增长,中国在过去十年吸引的外商直接投资占发展中国家所获外商直接投资总额的25%。2004年该数据创记录地达到了606亿美元,占世界外商直接投资总额的9.9%,但其中包含了国内资金“迂回”投资的情况。据估计,20%-30%的外商直接投资并非真正的外商直接投资,而是国内投资转道外国重新投向中国的投资。这样做是为了享受外资所能享受的优惠税收或投资政策。

中国面临日趋激烈的FDI竞赛。许多国家——无论是亚洲的,还是东欧的,或者是拉美的——都在调整政策,以图吸引更多的外资。

报告认为,在如何最佳地利用外商直接投资方面,中国还面临许多政策挑战。中国应保持具有吸引力的投资环境;创造公平的税收体制;对外商直接投资进一步开放服务业,鼓励竞争;实现技术转让的最大化,引导更多的外商直接投资投向高科技产业;在内陆地区改善投资环境与投资者的关系。

改善投资环境的措施包括简化复杂的投资审批程序,通过减少政府部门职能重叠、重复登记和繁琐的审批来提高政府的工作效率;通过金融体制改革来提高外商投资企业的直接融资能力;改革司法体制。

“减少对外国投资者的税收优



报告显示,中国服务业所吸引的外商直接投资中,大多数投资都集中在房地产开发 资料图

惠并不会大幅度降低外商直接投资,虽然国内资金迂回投资的情况会消失,外商直接投资的统计数据会降低,但实际的外商直接投资并不会减少。”报告认为,合并两个现行税法是统一内资和外资企业所得税率的最佳方式。两税合并后可以消除现行体制下的一些税收扭曲,

包括对研发投入、工资、营销和折旧的税收扣除限制。

“对非直接投资项下资本流动的自由化应是中期目标。在目前情况下,进一步大规模的对其投资项下(非证券、非直接投资)的资本流动的自由化不应被优先考虑。”报告在中国对外资开放问题上持较

谨慎态度。

报告指出,很多国家对银行存贷款和其它金融交易的自由化都伴随着资本流动波动的提高,特别是当存在对汇率盯住的投机和危机时。中国现行的管制并不完全有效,还不能消灭资本流动的波动性。当前更重要的是确保宏观经济管理和

国内企业,特别是银行和其它金融机构的风险管理是高度有效的。对资本流出的自由化不可能在短期内对外汇储备的积累产生很大的影响。在吸收流动性问题上,可以考虑如允许国际金融公司和亚洲开发银行等一些高信用等级的机构在国内市场发行债券等其它一些政策。

应对气候变化 各国烽烟再起



示威者抗议美国在气候问题上的不负责任态度 本报传真图

“布什:在全球变暖中走错误的道路。”“强制减排”……27日上午,数十名示威者高举标语牌聚集在美国国务院大楼前,抗议美国政府在气候变化问题上的不负责任态度。

同一时间,就在这座大楼内,由美国政府召集的“主要经济体能源安全与气候变化会议”开始召开,议题是探讨如何共同应对气候变化。

【美国】呼吁他国“卷起袖子”

美国国务卿赖斯在会议开幕式致辞中说,气候变化是目前以及未来人类面临的巨大挑战之一,“现在我们必须思考,我们想要生活在一个什么样的世界中,而

我们想留给后代的又将是一个什么样的世界。”她承认,美国是世界上最大的经济体,也是最大的(温室气体)排放国,因此美国非常认真地对待气候变化挑战。她期待这次会议能够促进主要经济体在应对气候变化问题上达成新的“国际共识”,以便推动各国务实合作,朝“共同的目标”努力。

但她同时仍然坚持,在共同目标之下,各个国家应该可以“用它们自己认为最好的方式实施减排计划”。代表总统布什与会的白宫环境质量委员会主席詹姆斯·康诺顿说,前来参加会议的各方代表在气候变化问题上“看法可能不一样,但目标是一致的”,他呼吁各方“把外套脱下来,把袖子卷起来”,积极行动起来寻找减少排放、缓解变暖的有效途径。

【欧洲】担心美国另起炉灶

共有16个国家以及联合国和欧盟的代表参加此次会议,美国邀请的其他15个国家包括英国、法国、德国、日本、加拿大、澳大利亚等发达国家,以及中国、印度、巴西、墨西哥、南非等发展中国家。

布什政府此前在会议声明中说,与会的“主要经济体”是世界上“主要的能源消耗国”和“主要的温室气体排放国”。而2012年《京都议定书》第一承诺期到期之后,新的国际气候变化框架必须将发达经济体和发展中经济体都包含在内。

对于美国政府召集此次主要经济体气候变化会议,出席这次会议的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解振华说,中国政府注意到了美国政府对气候变化问题的重视和认真态度,对此表示赞赏。

布什于今年5月底提出制定所谓应对气候变化“新长期战略”,宣布美国政府将召集主要经济体举行一系列会议,力争到2008年年底设立一个新的温室气体减排长期目标。

事实上,在过去的日子里,布什政府以拖累本国经济为由,一直拒绝批准《京都议定书》。所以一些欧洲国家担心,此次美国主导的气候变化会议可能试图“另起炉灶”,游离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之外。

然而在会议当天,美国代表在会上也正式澄清,美国召集主要经济体气候会议,并不是要“取代”联合国框架。

【中国】坚持“共同但有区别”原则

中国、墨西哥、巴西以及欧盟代表26日均向媒体表示,他们坚持有关气候变化的任何谈判都应该在联合国公约的框架下进行,在温室气体减排问题上,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应该坚持“共同但有区别”的原则。在本周早些时候联合国召开的气候变化高级别会议上,敦促美国政府以更负责任的态度切实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成为焦点之一。

解振华在会上说,中国政府高度重视并积极应对气候变化,积极参与应对气候变化的国际合作与对话。他说,中国政府认为,气候变化是全球性问题,事关人类的生存与发展,事关人类的共同未来,唯有国际社会坚持“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不断加强在《公约》及《京都议定书》框架内的国际合作,有关问题才能得到有效解决。

对此原则,中国环境专家认为,中国是负责任的发展中大国,是全球人口最多的国家,肯定要承担应该承担的责任,所以要节能降耗,实现可持续发展,但是也要看到,当今的全球气候变化,发达国家要负不可推卸的主要责任,同时发达国家更有能力、技术、资金方面的能力,所以要通过国际谈判和协商,让发达国家承担更多的责任,率先足额减排,降低人均消耗。

解振华希望两天的会谈能加强与与会各国在应对气候变化问题上的对话、交流与合作,“发出我们重视气候变化问题的积极政治信号,表明我们致力于推动联合国公约下的谈判取得积极进展的决心。”

两个多月以后,《公约》第十三次缔约方大会及《京都议定书》第三次缔约方会议将在印度尼西亚巴厘岛举行,预计重点将讨论2012年《京都议定书》第一承诺期到期后应对气候变化的国际安排问题。

解振华认为,美国召集的这次会议应当为《公约》下的谈判提供“有益补充”。 (何鹏)

相关链接

20世纪60年代以后,国际直接投资发展迅速,资本的存量和流量急剧的扩大,成为世界经济中的主导力量。20世纪的最后10年,对外直接投资及其载体跨国公司已经成为促进世界经济发展(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的“发动机”。1991—1995年,世界年均FDI增长率为20%,1996—2000年年均增长率为40.1%。

自1978年我国实行改革开放以来,FDI迅速增长。1985年,中国实际利用FDI为16.58亿美元,1992年突破100亿美元,1996年又突破400亿美元,之后虽然有波动,但一直维持在400亿美元以上。加入WTO以后,中国利用外资持续增长,2002年首次突破500亿美元大关,成为世界上吸收FDI最多的国家。2004年中国更吸引了约606.30亿美元的FDI实际流入量,占世界外商直接投资总额的9.9%。

判断:未来外商直接投资发生三转向

◎本报记者 袁媛

在诸多观察家眼里,政府投资和FDI是推动中国经济崛起的两大动力。在日前世界银行发布的《中国利用外资的前景和战略研究》报告中,描绘出了中国在吸引外商直接投资方面的现状,指出未来外商直接投资更多地转向面向国内市场的产业、转向内陆地区、转向高科技行业。

据统计,中国在过去十年中所吸引的外商直接投资平均占全世界所有外商直接投资的6.5%,占发展中国家所获外商直接投资的25%。2002年首次突破500亿美元大关,成为世界上吸收FDI最多的国家。2004年中国所获的外商直接投资创记录地达到了606亿美元,占世界外商直接投资总额的9.9%。而据世行专家预测,2006至2010年期间,在预计流入发展中国家的2500亿美元外商直接投资中,预期中国将占到30%左右。

报告指出,外商直接投资在中国各个省份的分布并不平均。其中,沿海省份获得了90%的外商直接投资。

虽然政策鼓励去西部投资,但外资的“西进”趋势并不明显。在2004年,西部省份获得的外商直接投资不到总额的2%。

行业分布不均也是外商直接投资结构的一根软肋。外商直接投资更多地集中在工业,上世纪90年代,外商直接投资60%集中在工业。2004年,75%的外商投资集中在工业,其中71%集中在制造业。而服务业所吸引的外商直接投资占20%,大多数集中在房地产开发。银行和公共设施等在其他国家往往是外商直接投资的重要行业,在中国所吸引的投资非常有限。农业的外商直接投资几乎可以忽略不计。

尽管中国的外商直接投资增长一直保持“快步前行”,但报告同时指出,外商直接投资占国内生产总值和投资总额的比例较小,在过去五年内,外商直接投资平均仅占投资总额的5%,比匈牙利、捷克共和国、越南和新加坡等国要小。按所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计算,中国也不能算是外商直接投资的接收大国。并且,据估计,20%-30%的外商直接投资并非真正意义上的FDI,而是国内投资绕



道外国重新转向中国的投资。而这样做是为了享受外资所能享受的优惠的税收或投资政策。

也有专家发出了中国经济对FDI的依赖性高以及产品附加值不高的担忧。但可喜的是,中国正在尽力摆脱“世界工厂”的烙印,而向创新中心嬗变,在研发环境、设计思路、创投方式、营销战略上,都开始和国际接轨,同时也显示出自己的特点。

建议:加快外资“西进”步伐

◎本报记者 袁媛

在中国加入WTO以后,FDI以更快的速度和更加多元化的形式涌入国内。然而,外商在华直接投资在中国的东、中、西部分布极不平衡。据统计,沿海省份获得了90%的外商直接投资。虽然政策鼓励去西部投资,但外资的“西进”趋势并不明显。进入西部的FDI份额不但没有上升,反而从九十年代的5.22%下降到2003年的3.25%和2004年的2.88%。

机会与挑战并存。日前世界银行发布的《中国利用外资的前景和战略研究》报告指出,中国东部省份土地和劳动力成本的不断上升给中西部省份带来了契机,同时,低成本并不能保证产业会逐渐向

中西部地区转移,内陆省份和中央政府吸引外资西进运动中都可以有所作为。

“外国投资者也可能选择亚洲的其他国家进行投资,生产产品销售往国际市场或销往在加入世贸组织后不断开放的中国市场。同样,投资者可以通过提高技术含量和成本—产出效率来应对东部地区企业成本不断上升,而不是简单地搬迁。”世界银行经济学家、报告主要作者赵敏指出,而东部的产业集聚效应所带来的生产力提高远远超过了成本增长,使得企业不愿搬迁。

报告认为,内陆省份要想提高在吸引外商直接投资方面的竞争力,就需要加大力度改善投资环境,集中力量吸引那些符合其自身比较优势的产业,而不是一味模仿东部

发展出口制造业,并寻求与沿海地区开展合作,建立“飞地”。内陆省份提供土地和劳动力,沿海省份提供工业和经验。世行调查显示,内陆城市在投资环境和沿海城市有很大差距,特别是在知识产权保护和提高政府效率方面。

政府在这其中也能大有作为。报告指出,中央政府应该创造一个公平的竞争环境,淘汰仅让东部地区获益的优惠政策,如经济特区或税收优惠。政府可以重新审视对于外商直接投资的行业限制,内陆地区可能在这些行业有特定优势,包括自然资源和水、电、气等公用事业服务。此外,政府应加大力度废除妨碍国内市场化一体化的地区政策和做法,提高交通运输行业的效率。



报告指出,内陆省份在吸引外资过程中可以有所作为 资料图